

# 广西师范大学设计学院 2022 年硕士 调剂研究生复试工作安排及实施细则

根据《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和《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现公布广西师范大学设计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工作安排及实施细则如下。

## 一、招生工作领导及监察小组机构

(一) 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领导组织实施本单位复试工作。

设计学院成立 2022 年研究生复试领导工作小组，按学校要求落实复试工作的规范运行，加强对复试工作的领导，具体名单如下：

组 长：刘 涛 白先柱

成 员：赵 阳 谢 青 刘世军 唐 立

秘 书：王丽军

工作职责：全面负责设计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领导、组织和管理，对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的有关问题进行决策和研究。

领导小组下设招生工作小组，包含命题及评阅小组、面试专家组和招生后勤组。

命题及评阅小组工作职责：负责设计学院自命题工作及笔试科目阅卷评分工作。

面试专家组工作职责：面试专家 1 组。负责设计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面试工作，对研究生招生质量进行把关，考核参加复试学生专业素质等各方面综合能力。

招生后勤组组长：唐 立

成 员：黄汉亲、蒋 蝶、吴泽行

招生后勤组工作职责：负责设计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报名工作、资格审查工作、笔试安排工作、面试安排及记录工作、档案整理工作、全程录像工作等。

领导小组和招生工作小组在录取工作结束后自行撤销。

(二) 学院成立招生监察小组，对复试工作开展全程监督，对参加复试录取工作的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和政策、纪律教育

组 长：白先柱

成 员：赵 阳 唐 立

工作职责：

- 1、监督调剂生选拔；
- 2、监督复试考评及建档管理工作；
- 3、监督录取信息公示、接待咨询及考生申诉活动；
- 4、监督新生入校资格复查工作。

## 二、复试分数线及复试比例

（一）执行国家 B 区分数线的专业（130500 设计学，135108 艺术设计，040102 课程与教学论）：

以上专业符合《广西师范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信息及复试分数线公告》中调剂条件要求、并接收到我校经由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发出复试通知信息的考生，可参加我院组织的复试。

（二）我院各专业采取差额复试，差额比例不低于 120%。

（三）具备复试资格的考生需按时进行线上复试，逾期者将取消其复试资格。

## 三、复试安排及内容

调剂考生复试时间为 4 月 10-13 日，复试采取线上网络复试。

### （一）报到程序

1、报到时间、地点：4 月 8-9 日，接受学信网线上注册并认证考试资格（根据学信网考生手册操作 <http://www.yz.gxnu.edu.cn/2021/0320/c4626a199482/page.htm>）。考生在线报道后，提供相关材料，扫描我校财务处二维码交纳复试考试费。



同时学院将根据报到学生分组，手机邀请学生建立钉钉考试组群，请各位学生务必通过，否则视为自动放弃考试资格。（相关细则请见发放资料中的复试安排）

2、缴纳复试费：240 元/生，同等学力考生加试另加收 50 元/科·生。

3、考生资格审查，需提交以下材料：（审核材料请考生以电子版形式打包发送至我院邮箱 gxsdsjyjs@163.com，并准备原件以备面试审核。提交审核材料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8 日 10 点——2020 年 4 月 9 日 22 点，逾期将视为自动放弃考试资格）

注：电子文件设置规则：电子文档格式 PDF，文件夹命名，\*\*\*-复试审核资料。文件命名，1-\*\*\*-学历证明

如所提供审核材料经查不实，将取消考考试资格、已考试成绩以及录取资格。

(1) 学历证明：往届生提交毕业证书、学位证原件及复印件（同等学力考生需要提交专科毕业证或本科结业证或成人高校应届本科生证明等）；应届本科生提交学生证及其复印件（或提供所在单位的学籍/在读证明）

(2) 初试准考证；

(3) 居民身份证及复印件 1 份；（双面）

(4) 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除准备上述材料外提供：户口本页和本人所在页；

(5) 在职人员考生提供原工作单位主管人事部门同意定向就业培养的协议书或证明；

(6) 2019 年 12 月后参加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的成绩单复印件；

(7) 复试缴费记录；

(8) 大学期间成绩单；

(9) 本科毕业设计论文，作品集、其他论文、著作等科研成果及获奖证书；

(10) 联系电话与联系电子邮箱。

4、发放材料：（请各位考生将联系方式与电子邮箱放于提交审核材料中，发放材料以电子版形式发于考生）

(1) 复试安排电子版；

(2) 考试诚信书电子版。

**（二）笔试（考试平台：学信网，备用平台：钉钉。学生需提前准备相关设备，视频笔试要求学生 45 度视角单机位，并准备身份证与初试准考证备查。）**

笔试时间为 4 月 10 日 9:00-12:00，同等学力考试加试为 10 日 14:00-17:00。笔试当天上午 8:00 将在钉钉考试群组中发布考场信息，并请考生在 8:20 前进入钉钉相应考场签到。在线拍照，展示身份证与初试准考证做考试资格审核，同时在线签订考试诚信书，并于本场考试结束后一并发送至学院指定邮箱。同等学力考试加试考生在 13:20 前进入钉钉相应考场签到。

130500 设计学

设计艺术理论方向：

笔试：设计史论

时间：9:00-12:00

视觉传达与数字媒体艺术研究；环境空间设计研究；产品设计与区域文化创意研究（含服饰设计方向）

笔试：命题设计

时间：9:00-12:00

135108 艺术设计（不分方向）

笔试：命题设计

时间：9:00-12:00

040102 课程与教学论

笔试：设计学课程与教学理论

时间：9:00-12:00

注：开考后 15 分钟仍未进入考场考生将取消考试资格；

开考后原则上考生不得离开考试范围，如需离开视频监控范围须通过视频向监考老师申请，离开时间不得超过 10 分钟，否则取消考试资格；

请各位考生提前测试好设备与网络，如考试过程中离线 10 分钟以上将自动视为放弃考试。

考试考生根据专业方向需要自备 A4 纸张、8 开素描或水彩纸、马克笔、毛笔、彩色铅笔、针管笔、水粉颜料、水彩颜料和长尺、曲线尺等工具。

考试答卷提交：

考试结束后，考生于当天 12:30 完成答卷的拍照或扫描整理，并上传到学院指定邮箱 gxsdsjyjs@163.com。请考生保证照片清晰，以便教师评阅。如因试卷清晰度不足影响阅卷造成的后果由考生自行负责。答卷与考试诚信书原件请考生本人于当天下午 5:00 前以 EMS 邮寄发出，并保存邮寄单号备查，时间以寄出邮戳时间为准。如未按规定时间寄出试卷将取消考试成绩。

邮寄地址：广西桂林雁山区雁中路 1 号广西师范大学设计学院 邮编：541006

收件人：王老师 电话 0773-8996357

提交电子答卷命名方式：考生姓名—《考试科目》；考生姓名—考试诚信书。

### （三）面试

1、面试安排（面试学生需双机位，即前后各一视频。学生可通过手机 APP 与学信网网页登录设置双机位。）

130500 设计学，135108 艺术设计，040102 课程与教学论

面试时间为 4 月 11-13 日 9:00-12:00，14:00-17:00。上午考场的考生于上午 8:20 进入学信网相应考场签到，面试工作从 9:00 开始。下午考场的考生于 13:20 进入学信网相应考场签到，面试工作从 14:00 开始。面试次序：请考生按照学院抽签顺序和分组，由考场助理依次邀请考生参加面试。

## 2、面试方式

（1）每位考生时间控制在 15-20 分钟，其中面试自我介绍 3-5 分钟。（请各位考生提前做好介绍 PPT，包含自我介绍与代表作品介绍。）

（2）面试小组成员对每位考生的作答情况进行现场独立打分，并写出评语，同时安排专人对每个考生的作答情况做现场记录。

（3）面试小组的面试方式、时间、试题难度和成绩评定均按统一标准执行。复试全程录音录像，面试结束后，评分记录和考生作答情况记录交研究生院集中统一保管，任何人不得改动。

注：各位考生请提前测试好设备与网络，如考试过程中离线 10 分钟以上将自动视为放弃考试。

## （四）考核内容

### 1、专业素质

（1）大学本科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

（2）考核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的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专业)发展动态的了解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

（3）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

### 2、综合素质

（1）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

（2）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

（3）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遵纪守法)、协作性和心理健康状况；

（4）人文素养，包括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 （五）综合考核

1、我院将在对考生思想政治素质、业务能力、专业水平、身体健康状况和外语听说能力等方面全面审核的基础上，根据“按需招生、德智体全面衡量、保证质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进行录取。

2、复试成绩满分为100分。各专业按考生综合成绩排名，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少干计划、士兵计划考生不参与排名）。综合成绩为考生初试成绩与考生复试成绩按权重折算后相加之和，计算办法如下：

$$\text{综合成绩} = \frac{\text{初试总成绩}}{\text{初试满分}} \times 50 + \frac{\text{复试总成绩}}{\text{复试满分(100分)}} \times 50$$

$$\text{复试总成绩} = \text{笔试} \times 40\% + \text{面试成绩} \times 60\%$$

3、复试成绩不合格（60分以下）者、同等学力考生加试成绩有一门或一门以上不合格（60分以下）者、思想政治素质或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者、体检不合格者，不予排定录取名次、不予录取。

## 五、联系办法

- 1、学院联系电话：0773-8996576      联系人：王老师
- 2、学院纪委电话：0773-8996298 监督邮箱：sjxyjw@mailbox.gxnu.edu.cn

## 六、本细则由我单位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注：入校三个月内，学院将对考生进行考生测评，不合格者将退出学籍处理。

广西师范大学设计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

2022年4月7日